

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万家文化

公告编号：2016-019

浙江万好万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 年 4 月 11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密渡桥路 1 号白马大厦 12 楼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3,822,29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5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孔德永先生主持。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5 人，独立董事韩洪灵先生和倪正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沈书立先生和孙卫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 审议《公司 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3,822,297	100.00	0	0.00	0	0.00

2、 议案名称： 审议《公司 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3,822,297	100.00	0	0.00	0	0.00

3、 议案名称： 审议《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3,822,297	100.00	0	0.00	0	0.00

4、议案名称：审议《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3,822,297	100.00	0	0.00	0	0.00

5、议案名称：审议《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3,822,297	100.00	0	0.00	0	0.00

6、议案名称：审议《2015 年度审计机构费用及聘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3,822,297	100.00	0	0.00	0	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审议《公司 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0	0.00	0	0.00	0	0.00
2	审议《公司 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0	0.00	0	0.00	0	0.00
3	审议《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0	0.00	0	0.00	0	0.00
4	审议《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0	0.00	0	0.00	0	0.00
5	审议《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0	0.00	0	0.00	0	0.00
6	审议《2015 年度审计机构费用及聘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0	0.00	0	0.00	0	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以上所有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一半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夏敏律师、蒋湘军律师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万好万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2日